

2024年
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是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城区教育指导中心主管的一所义务教育公办学校。

第一条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加快教育现代化进程，坚持依法治教，促进学校持续、健康发展，全面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及有关的法律法规。

第二条学校办学目标为：通过一流的设备，一流的师资，创造一流的质量，使学校成为花都区知名学校。

第三条学校近期目标：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坚持依法治校，科研兴校，不断改善办学条件，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着力丰富内涵，促进学生素质的全面提高，凸现学校的办学特色，把学校建成全区一流的小学。

第四条学校由花都区教育局主管，学校按编制设置校长、主任、教师。

第五条校长是学校行政负责人。校长应具备国家规定的任职资格，由教育局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任免。

第六条团小组在党支部的领导下，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增强凝聚力和战斗力，充分发挥青年团员生力军的作用。

第七条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是在党支部领导下，教职工行使民主权利、民主管理学校、监督干部的重要形式。教职工代表大会按照党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主要内容包

括：

（一）听取校长的工作计划、总结报告，讨论审议学校的办学思想、发展规划、改革方案、财务预决算等重大问题，提出建议。

（二）评议监督学校的领导干部，建议校长和上级主管部门，对教职工予以记功、晋升或处分、免职。根据市教育局人事部门统一部署，参与民主推荐学校行政领导人选。

（三）审议学校岗位责任制方案、考核方案、奖惩条例及章程制度。

（四）讨论决定在学校能力范围内涉及教职工福利方面的原则。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

第八条学校建立校内教职工申诉制度，设立调解纠纷的群众性组织。

第九条学校接受上级教育部门督导评估、检查、审计，检查监督。

第十条学校接受物价、审计、监督部门的检查监督。接受社会、家长、学生的舆论监督，定期听取他们的意见。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设处室3个，分别是校长室、德育处、教导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小学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28.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847.6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0.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28.20	本年支出合计	1,128.2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28.20	支出总计	1,128.2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28.20	1,12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47.65	84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836.85	836.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836.85	836.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80	1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80	10.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54	280.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0.54	280.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2	85.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33	19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28.20	1,039.78	88.41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47.65	759.24	88.41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836.85	759.24	77.61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836.85	759.24	77.61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80	0.00	10.8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 出	10.80	0.00	10.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54	28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0.54	28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2	8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33	195.3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28.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847.6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0.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128.20	本年支出合计	1,128.20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1,128.20	支出总计	1,128.2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28.20	1,039.78	88.41
[205]教育支出	847.65	759.24	88.41
[20502]普通教育	836.85	759.24	77.61
[2050202]小学教育	836.85	759.24	77.61
[20509]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80	0.00	10.80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80	0.00	10.8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80.54	280.5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80.54	280.5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5.22	85.22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95.33	195.3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39.78
[301]工资福利支出	916.70
[30101]基本工资	133.20
[30102]津贴补贴	195.60
[30103]奖金	182.41
[30107]绩效工资	210.7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0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6.51
[30113]住房公积金	85.2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08
[30302]退休费	117.91
[30305]生活补助	4.99
[30309]奖励金	0.1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8.41
[301]工资福利支出	32.2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7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2
[30201]办公费	9.99
[30202]印刷费	1.00
[30203]咨询费	0.55
[30206]电费	2.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4.95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6]培训费	2.00
[30226]劳务费	12.00
[30228]工会经费	6.00
[30229]福利费	0.6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8
[30308]助学金	0.4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039.78	1,039.78	1,039.78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1,039.78	1,039.78	1,039.78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16.70	916.70	916.7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08	123.08	123.08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8.41	88.41	88.41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杨屋第二小学	88.41	88.41	88.41	0.00	0.00	0.00	0.00	
校园安保经费	10.80	10.80	10.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校园安保经费项目，确保24小时有安保人员值班，全天候负责区域内正门、侧门、区域通道、围墙、各楼层/区域内办公室及公共走道交通及24小时巡逻、值勤，学校在上放学时段实施“一门两保安”，在上放学高峰时段穿戴保安服装及携带安保器械，落实“一门四保安”工作。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区级	17.63	17.63	17.6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市政策，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26.93	26.93	26.93	0.00	0.00	0.00	0.00	通过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的实施，确保2024年小学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不低于小学每生每学年525元、初中每生每学年990元，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学设施设备，有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使广大人民群众更多地分享到教育公平。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公用经费-区级	0.36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通过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经费-区级项目的实施，补助资源教室、特教班建设费用等，维护特殊教育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进一步保障残疾儿童少年普及义务教育（入学率保持在96%以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础教育阶段特殊学生营养午餐补贴	0.48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关于基础教育阶段特殊学生营养午餐补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特殊学生营养午餐补贴标准为：每年9个月、每月22天，每天12元/人。给予残疾学生特别扶助和优先保障，改善特殊学生的伙食，减轻学生的经济负担，提升生活质量。
社会保险费	0.51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社会保险费主要用于支付教职工社会保险费以及工伤保险费用，保障教职工利益，利于教职工安心教学工作。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31.71	31.71	31.71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机构运行辅助经费项目的实施，每月准时足额为编外教师发放工资以及购买五险一金。加强编外教师培训工作，进一步加强理论学习，提高编外教师队伍专业素养，建立一个稳定而高质量的教师队伍，学校建设成为教师乐教、学生愿学、家长满意、具有地域特色的小班化、实验性、示范性学校。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28.2万元，比上年减少269.6万元，下降19.29%，主要原因是政府调整事业单位校园安保经费和编外人员经费的投入，所以部门收入预算减少；支出预算1,128.2万元，比上年减少269.6万元，下降19.29%，主要原因是政府调整事业单位校园安保经费和编外人员经费的投入，所以部门收入预算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8.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6.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215.4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59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26.93	通过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的实施，确保2024年小学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不低于小学每生每学年525元、初中每生每学年990元，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学设施设备，有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使广大人民群众更多地分享到教育公平。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